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计主体: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429,098.15	9,770,242.85	228,199,341.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023,764.50	7,023,764.5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92,935.10	721,119.11	1,214,054.2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8,826,194.05	11,386,710.88	170,212,904.93
2.基金赎回款	-158,333,258.95	-10,665,591.77	-168,998,850.7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922,033.25	17,515,126.46	236,437,159.7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9,290,548.37	4,560,536.26	703,851,084.6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5,379,756.11	25,379,756.1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5,575,332.20	-457,462.11	-436,032,794.3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4,259,658.95	13,365,129.67	217,624,788.62
2.基金赎回款	-639,834,991.15	-13,822,591.78	-653,657,582.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039,154.00	-13,039,154.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3,715,216.17	16,443,676.26	280,158,892.4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葛蔚刚 韩波 廖少华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1 报表附注

6.2 基金基本情况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0]第1739号)于2010年9月15日正式成立。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本基金封闭期为1年,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期间,封闭期间投资者不能申购、赎回和转换本基金份额,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进入基金的开放期,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99,138,690.66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05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于2011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总额度为699,290,548.37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51,857.71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开展业务。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本基金封闭期为1年,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期间,封闭期间投资者不能申购、赎回和转换本基金份额,也不上市交易。本基金封闭期届满后进入基金的开放期,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99,138,690.66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05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于2011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总额度为699,290,548.37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51,857.71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业务规范》、《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6.4.5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个人所得税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若干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8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Q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Q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Q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Q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山东国信”)	基金管理人、基金股东
江苏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股东
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青岛国信”)	基金管理人、基金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债券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3 权证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4 支付关联方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应付关联方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92,020.35	1,369,007.4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6,858.83	397,851.1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报酬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的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 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6,291.53	391,144.9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方法如下:
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本基金未发生销售服务费用。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2013年上半年,中国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增长但略显弱势,内外需均表现疲软,GDP增速下行至7.5%。通胀低于市场预期,CPI同比增速大部分时间处于2-2.5%之间,至6月份才有所反弹。而流动性经历了从宽松到紧张的过程,成为影响债券市场的最重要因素。前5个月流动性非常充裕,7天回购利率基本在上-3.2%之间波动。至6月份资金出现极度紧张局面,隔夜和7天回购利率一度飙升至10%以上。上半年资金面最大的影响因素可能是外汇占款的变动,外汇占款在前4个月出现大幅增长,给市场注入大量流动性,5月份之后外汇占款明显减少,同时各种短期因素叠加导致资金面出现极度紧张。从债券市场的表现看,利率债方面,标杆的10年期债收益率一季度一直在3.6%左右的水平震荡,至二季度初由于经济和通胀不达预期,出现一波明显的下行走势,至6月份受到资金面的影响,收益率才回升至3.7%以上。信用债方面,在配置需求和宽松资金面的推动下,一季度收益率持续下降,信用利差明显收窄。而4-5月份受到通胀低于预期和管理层政策(如银监会8号文等)影响,信用债收益率下行至上半年的底部,直至6月份受流动性冲击才出现反弹。转债方面,转债指数正股走出“先上后下”的走势。

周期回报基金一季度大部分时间都保持较高的信用债仓位,获得较好的票息收益和资本利得,5月开始降低仓位比例,有效规避债券市场调整,体现出较好的择时能力。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080元,净值增长率为3.35%,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42%。

4.5 管理人应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变化的策略展望
2013年上半年经济增长略逊预期一定程度上是由于受到宏观政策冲击,例如消费增长受到限制公款消费的影响,出口增长受到外贸政策的影响,而“国五条”出台也对房地产市场产生负面影响。我们认为这些政策对GDP同比增速的影响将逐步减弱,同时考虑到当前尚未出现经济出现趋势性回升的动力,下半年GDP增速仍将处于小幅波动,物价方面,通胀风险明显缓解,输入性通胀、货币因素和需求因素难以对CPI有明显拉动,以内需为代表的结构性因素可能会产生扰动但影响不大,下半年整体通胀压力不大。资金面仍需重点关注,类似6月份资金极度紧张的局面应该不会再度出现,但资金面在三季度或将继续处于中性偏紧状态。一方面是外汇占取增量无法与前期相比,另一方面,金融体制改革红杆需要一定时间完成,管理层不会任由流动性处于明显的宽松状态。综上所述,债券市场下半年面临的经济基本面和通胀水平仍有利于债券市场,但资金面存在不确定性。从债券市场的投资品种看,利率债方面,10年期债收益率已超3.7%的水平,则在当前偏紧的经济和通胀水平下具有一定的投资价值。信用债方面,收益率曲线已经出现较为明显的平坦化,短融具有较好的相对价值。同时关注低评级债的信用风险状况。转债方面,前期转债市场已经明显调整,转债下跌风险较小,但出现明显的投资机会可能仍需较长时间,可关注出现回调的股债机会。从债券市场的投资品种看,首先可以把握一季度冲击后估值修复出现的回调机会,另一个较好投资时点是在通胀可能需要等到资金面出现真正宽松,其触发点是金融机构去杠杆取得成效或者经济出现超预期下滑。

2013年下半年周期回报基金仍主要配置信用债,将根据企业债和国融的收益变化情况调整持仓结构。

4.6 管理人应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委员会主席
韩波先生,本科学。曾任职于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财部、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鲁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02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委员会成员:
唐国培先生,硕士,2002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
廖少华先生,硕士,会计师。2005年1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预算会计部总监。
朱志权先生,经济学学士,2008年6月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部总监兼投资总监,泰信先行策略、泰信优势增长基金经理。

委员会成员:
唐国培先生,硕士,2002年加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经理,现任研究部副总监兼研究副总监。
2.本基金经理不参与本基金估值。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应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基金合同关于利润分配的约定
Q 封闭期间,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开放期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将现金红利或现金红利按收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如投资人选择不选,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红利;如投资人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以投资者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Q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Q 封闭期间内本基金每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上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的90%;开放期间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5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不进行收益分配;
Q 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6.2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自2011年2月9日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基金”或“本基金”)成立以来,作为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严格履行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要求,对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由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474,415.89	1,536,756.56
结算备付金	672,331.67	540,381.89
存出保证金	24,192.24	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550,088.00	225,435,52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46,550,088.00	225,435,52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501,010.57	3,187,748.90
应收利息	4,530,867.55	4,991,009.5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361.90	154,52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59,758,267.82	240,095,93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应付账款	-	-
预收账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499,986.90	6,899,997.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398,622.23
应付赎回款	748,013.09	1,238,703.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3,515.09	146,606.19
应付托管费	43,861.47	41,887.4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008.85	2,669.15
应付利息	485,206.23	483,896.81
应付股利	18,518.41	4,322.9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67,998.07	679,891.02
负债合计	23,321,108.11	11,896,596.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18,922,033.25	218,429,098.15
未分配利润	17,515,126.46	9,770,242.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437,159.71	228,199,34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9,758,267.82	240,095,937.74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6月30日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8,501,699.46	27,823,616.20
1.利息收入	4,738,547.47	10,679,444.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8,942.59	97,842.62
债券利息收入	4,601,498.93	10,261,327.8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8,105.95	320,274.0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0,730.39	-5,531,809.57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	-98,350.5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400,730.39	-5,433,459.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4,668.58	22,584,042.3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090.18	91,938.94
减:管理费用	1,477,934.96	2,443,860.09
1.管理人报酬	792,020.35	1,369,007.40
2.托管费	226,291.53	391,144.97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660.13	26,969.91
5.利息支出	282,687.62	516,042.3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82,687.62	516,042.38
6.其他费用	172,275.33	140,695.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3,764.50	25,379,756.1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23,764.50	25,379,756.11

6.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实收基金	158,826,194.05	22.71%	158,826,194.05	22.71%
二、未分配利润	9,770,242.85	1.40%	9,770,242.85	1.40%
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596,436.90	24.11%	168,596,436.90	24.11%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本期新增实收基金	158,826,194.05	22.71%	158,826,194.05	22.71%
2.本期减少实收基金	-158,333,258.95	-22.64%	-158,333,258.95	-22.64%
3.本期实收基金变动合计	5,492,935.10	0.81%	5,492,935.10	0.81%
4.本期新增未分配利润	9,770,242.85	1.40%	9,770,242.85	1.40%
5.本期减少未分配利润	-	0.00%	-	0.00%
6.本期未分配利润变动合计	9,770,242.85	1.40%	9,770,242.85	1.40%
7.本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合计	15,243,185.70	2.22%	15,243,185.70	2.22%

基金管理人: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7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泰信债券周期回报
基金代码	29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2月9日
基金管理人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8,922,033.2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形势、货币和财政政策变化、经济周期及利率走势、企业盈利和信用状况、基金流动性状况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战术性配置资产,进行投资时机选择和仓位控制,获取投资收益,降低投资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较低、收益稳定的品种,预期收益和 risk 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